

2024年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 (一) 审判刑事、民事和行政案件；
- (二) 通过审判活动，惩办犯罪分子，解决民事纠纷，维护和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使职权，维护社会主义法制和社会秩序；
- (三) 保护社会主义全民所有的财产、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
- (四) 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

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纳入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2024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机关。

因法院机关综合保障中心为非独立核算单位，所以预算并入芝罘区人民法院机关预算编制。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6,668.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668.27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5,570.2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9.42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148.31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80.2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668.27	本年支出合计	6,668.27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6,668.27	支出总计	6,668.27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 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收费)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合 计	6,668.27	6,668.27	6,668.2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70.28	5,570.28	5,570.28										
	05		法院	5,570.28	5,570.28	5,570.28										
		01	行政运行	4,103.49	4,103.49	4,103.49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1.79	1,101.79	1,101.79										
		04	案件审判	365.00	365.00	36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9.42	669.42	669.4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9.42	669.42	669.42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1.15	301.15	301.1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5.07	325.07	325.07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20	43.20	43.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31	148.31	148.31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8.31	148.31	148.3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48.31	148.31	148.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0.26	280.26	280.26										
	02		住房改革支出	280.26	280.26	280.26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6,668.27	4,634.12	2,034.1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70.28	3,536.13	2,034.15	
	05		法院	5,570.28	3,536.13	2,034.15	
		01	行政运行	4,103.49	3,536.13	567.3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1.79		1,101.79	
		04	案件审判	365.00		36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9.42	669.4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9.42	669.42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1.15	301.1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5.07	325.07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20	43.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31	148.31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8.31	148.3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48.31	148.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0.26	280.26		
	02		住房改革支出	280.26	280.26		
		01	住房公积金	280.26	280.26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668.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5,570.28	5,570.28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9.42	669.42	
		八、卫生健康支出	148.31	148.31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80.26	280.26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668.27	本年支出合计	6,668.27	6,668.27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					
收入总计	6,668.27	支出总计	6,668.27	6,668.2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6,668.27	4,634.12	4,234.99	399.13	2,034.1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70.28	3,536.13	3,137.00	399.13	2,034.15
	05		法院	5,570.28	3,536.13	3,137.00	399.13	2,034.15
		01	行政运行	4,103.49	3,536.13	3,137.00	399.13	567.3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1.79				1,101.79
		04	案件审判	365.00				36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9.42	669.42	669.4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9.42	669.42	669.42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1.15	301.15	301.1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5.07	325.07	325.07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20	43.20	43.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31	148.31	148.31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8.31	148.31	148.3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48.31	148.31	148.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0.26	280.26	280.26		
	02		住房改革支出	280.26	280.26	280.26		
		01	住房公积金	280.26	280.26	280.2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4,634.12	4,234.99	399.1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891.73	3,891.73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46.42	846.42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19.50	2,119.50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77.49	77.49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33	13.3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25.07	325.07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3.20	43.2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48.31	148.3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8.15	38.1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280.26	280.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13		399.13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0.59		30.59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7.00		7.0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00		100.00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77.00		77.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0.00		5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34.54		134.54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3.26	343.26	
303	01	离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56.44	56.44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242.37	242.37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5.94	5.9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2023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6.75		14.75		14.75	2.00	40.50		40.00		40.00	0.5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634.12	4,634.12	4,634.1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891.73	3,891.73	3,891.73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46.42	846.42	846.42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19.50	2,119.50	2,119.50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77.49	77.49	77.49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33	13.33	13.3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25.07	325.07	325.07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3.20	43.20	43.2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48.31	148.31	148.3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8.15	38.15	38.1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280.26	280.26	280.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13	399.13	399.13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0.59	30.59	30.59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7.00	7.00	7.0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00	100.00	100.00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77.00	77.00	77.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0.00	50.00	5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34.54	134.54	134.54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3.26	343.26	343.26						
303	01	离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56.44	56.44	56.44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242.37	242.37	242.37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5.94	5.94	5.94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34.15	2,034.15	2,034.15						
物业管理费	特定目标类	60.00	60.00	60.00						
法院人员运转项目	特定目标类	1,093.12	1,093.12	1,093.12						
法院运行保障经费项目	特定目标类	505.12	505.12	505.12						
离退休党组织工作经费及书记委员补助经费项目	特定目标类	2.24	2.24	2.24						
质保金项目	特定目标类	8.67	8.67	8.67						
经费补助项目	特定目标类	365.00	365.00	365.00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58.34	58.34	58.3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8.34	58.34	58.34						
	05		法院	58.34	58.34	58.34						
		01	行政运行	58.34	58.34	58.34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 收入预算：2024年收入预算6,668.2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668.27万元。

(二) 支出预算：2024年支出预算6,668.2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634.12万元，项目支出2,034.15万元。

(三) 增减变化情况：2024年收支预算6,668.27万元，比上年增加810.35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810.3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810.35万元。

2. 支出预算增加810.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300.12万元，项目支出增加510.23万元。

3. 收支预算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人员工资及社保基数上涨；
2023年购买服务人员数量增加，待遇提升；我院案件数量上涨，审判压力大，经费缺口增加，办案业务经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40.50万元，比上年增加23.75万元，增长141.79%。主要是因为2023年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三公”经费共计10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65万元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25万元计入2023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未能体现在“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中。2024年“三公”经费共计127.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87万元计入2024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未能体现在“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中。“三公”经费实际比上年增加20.5万元，增长19.16%，原因为2024年预计购置的公务用车数量增加。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0.00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0.00万元，比上年增加25.25万元，增长171.19%，主要原因是2023年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共计10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65万元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25万元计入2023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未能体现在“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中。2024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共计127.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87万元计入2024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未能体现在“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比上年增加22万元，主要是因为2024年预计购置的公务用车数量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与上年基本持平。

3. 公务接待费0.50万元，比上年减少1.50万元，下降75.00%，主要是因为2024年预计公务接待减少。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4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99.13万元，较2023年预算增加15.13万元。主要原因是：职务晋升后公务交通补贴上涨。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58.3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9.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9.34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2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

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4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9台（件、套）。

2024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2024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6个，预算资金2034.1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034.15万元。拟对法院人员运转项目等6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2034.1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034.15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法院人员运转项目、法院运行保障经费项目等项目支出2024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			
主管部门	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60.00		
	其中: 财政拨款	6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 目标	为法院提供保洁、绿化、后勤、维修和安保等后勤保障服务，保障法院工作有序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物业费总投入	≤189.68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院物业服务面积	≥39000平方米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物业服务应急响应时间	≤15分钟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办公区域整洁	保持整洁
			改善办公环境	有效改善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指标	物业考核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法院人员运转项目			
主管部门	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093.12		
	其中: 财政拨款	1,093.12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 目标	通过区派遣及购买服务, 解决法院书记员、法警及法官助理不足的问题, 提升辅助审判执行的效果, 提高审判质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买服务项目成本	≤1093.12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数	197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完成率	100%
			足额发放人数完成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审判效率	有所提升
			法院结案率	有所提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指标	司法公信力	有效提升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95%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法院运行保障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05.12		
	其中: 财政拨款	505.12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 目标	通过合理安排运行保障经费，保证法院审判执行工作顺利进行，以提升司法公信力，保障社会秩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法院运行保障经费项目成本	≤505.12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依法受理案件数量	≥2万件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一审服判息诉率	≥8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平均办案周期	≤70天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审判效率和结案率	有所提升
			审判工作服务水平	有所提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指标	司法公信力	有所提升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干警及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离退休党组织工作经费及书记委员补助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24		
	其中: 财政拨款	2.24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 目标	通过购买书籍、组织离退休干部参加学习培训等，切实加强离退休干部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充分发挥离退休党组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2.24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离退休干部党支部数量	2个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参加活动人数所占比例	≥9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活动完成及时性	及时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党建工作水平和质量	有效提升
			满足离退休干部物质和精神需求	有效满足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指标	提升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规范化管理水平	有效提升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离退休老干部满意度	≥95%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质保金项目			
主管部门	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8.67		
	其中: 财政拨款	8.67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 目标	通过资金及时支付, 保证法院政府采购项目顺利完成, 保障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尾款成本	=8.67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尾款支付数量	3件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尾款支付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院装备配备水平	有效提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指标	资产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干警及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经费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	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65.00		
	其中: 财政拨款	365.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 目标	通过合理安排办案业务费补助, 为法院审判执行工作、人民群众的司法满意度提供强有力的司法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案均办案业务经费支出	≤500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依法受理案件数量	≥2万件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一审服判息诉率	≥8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平均办案周期	≤70天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审判效率和结案率	有所提升
			审判工作服务水平	有所提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指标	司法公信力	有所提升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当事人满意度	≥9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